

真理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進學部 107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

107年03月15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8年08月14日系課程委員會修正

107年5月4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				107年3月22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											
第一學年(107)				第二學年(108)				第三學年(109)				第四學年(110)			
課程名稱	必 選	學 分	時 數	課程名稱	必 選	學 分	時 數	課程名稱	必 選	學 分	時 數	課程名稱	必 選	學 分	時 數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一)	校必	2	2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一)	校必	2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2	2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二)	校必	2	2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二)	校必	2	2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企業管理專題(一)	專必	2	2
本國語文	校必	2	2	體育(三)	校必	1	2	企業倫理	校必	2	2	企業管理專題(二)	專必	2	2
資訊素養B	校必	4	2	體育(四)	校必	1	2	資訊管理	專必	2	2	國際企業管理	專必	3	3
體育(一)	校必	1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管理科學	專必	3	3	企業經營策略	專必	3	3
體育(二)	校必	1	2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財務管理	專必	6	3	組織行為	專必	3	3
自然永續概論	通必	2	2	企業概論	專必	3	3	生產與作業管理	專必	6	3	中小企業管理	專必	3	3
法律與生活	通必	2	2	行銷管理	專必	6	3	人力資源管理	專必	4	2	消費者行為	專選	2	2
思維方法	通必	2	2	管理會計	專必	4	2	會計資訊系統	專必	2	2	策略行銷管理	專選	2	2
會計學	專必	6	3	管理學	專必	3	3	廣告管理	專選	2	2	國際行銷管理	專選	2	2
經濟學	專必	4	2	統計學	專選	6	3	行銷研究	專選	2	2	國際財務管理	專選	2	2
民法概要	專必	2	2	財務分析	專選	2	2	網路行銷	專選	2	2	公司治理	專選	2	2
商事法	專必	2	2	情緒管理	專選	2	2	服務行銷	專選	2	2	企業評價	專選	2	2
				管理資訊系統	專選	2	2	創意行銷管理	專選	2	2	投資學	專選	2	2
				英文管理名著選讀	專選	2	2	金融市場	專選	2	2	企業經營實作	專選	2	2
				商用英文會話	專選	2	2	證券市場法規與實務	專選	2	2	商業溝通與談判	專選	2	2
								全球供應鏈管理	專選	2	2	企業資源規劃	專選	2	2
								國際人力資源管理	專選	2	2	雲端運算與服務	專選	2	2
								企業經營模擬	專選	2	2	創新與創業管理	專選	2	2
								專案管理	專選	2	2	文化與創意產業管理	專選	2	2
								電子商務	專選	2	2	商用英文書信寫作	專選	2	2
								顧客關係管理	專選	2	2	管理英文	專選	2	2
								企業經營講座	專選	2	2	領導與激勵(人管模組)	專選	2	2
								智慧財產權	專選	2	2	服務管理(一般管理模組)	專選	2	2
								組織理論與管理	專選	2	2				
								中小企業管理	專選	2	2				
								新創事業管理	專選	2	2				
								科技管理	專選	2	2				
								日本式經營管理	專選	2	2				
								商管英文	專選	2	2				
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12	8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6	4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2	0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0	0
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0	0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2	2
通識必修合計		6	2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通識必修合計		0	0
通識選修合計		0	0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通識選修合計		0	0
專業必修合計		14	7	專業必修合計		16	8	專業必修合計		23	13	專業必修合計		16	8
專業選修合計		0	0	專業選修合計		16	7	專業選修合計		42	16	專業選修合計		34	16
總計		32	17	總計		46	23	總計		75	33	總計		52	26

註：1. 畢業總學分128學分，含校訂共同必修16學分、校訂共同選修10學分、通識課程14學分及專業課程88學分。

(1)校訂共同必修16學分(其中「體育」4學分，不計入畢業學分數)。

(2)校訂共同選修10學分(即全校自由選修；得在全校所有課程中任意選讀10學分，惟國防教育課程及體育興趣選項課程最多各核計2學分)。

(3)通識課程14學分包括通識核心必修6學分(「思維方法」、「自然永續概論」、「法律與生活」)及通識分類選修8學分(至少需修1科自然科學類、1科人文科學類，其餘2科

2.專業必修共69學分。

3.專業選修共19學分以上。

4.畢業生授予**管理學學士**學位。